

关于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 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 情况的专项说明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邮编100004电话+861085665588传真+86108565520www.granthornton.cn

关于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15)第110ZA0905号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翎股份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鹏翎股份公司 2014年 12月 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5)第 110ZA1530号标准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的要求,鹏翎股份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以下简称"占用资金情况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占用资金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鹏翎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占用资金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鹏翎股份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鹏翎股份公司实施于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占用资金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14 年度鹏翎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占用资金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鹏翎股份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北京

二〇一五年 三月三十日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										
编制单位: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 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 名称	占用方与上 市公司的关 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 算的会计科 目	2014 年期初 占用资金余 额	2014年度占 用累计发生 金额(不含 利息)	2014 年度占 用资金的利 息(如有)	2014 年度偿 还累计发生 金额	2014 年期末 占用资金余 额	占用形成原 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 其附属企业	`									
小计										
前大股东及 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 名称	往来方与上 市公司的关 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 算的会计科 目	2014 年期初 往来资金余 额	2014年度往 来累计发生 金额(不含 利息)	2014 年度往 来资金的利 息(如有)	2014 年度偿 还累计发生 金额	2014 年期末 往来资金余 额	往来形成原 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										
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 子公司及其	江苏鹏翎胶 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14.58			1,314.58	往来款	往来款
附属企业										
(2 TV - 4) 1										
关联自然人 及其控制的										
其他 关联人										
及其附属企										
业 总计	_	-	_		1,314.58			1,314.58		
本表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获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										